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三段一号成都国际金融中心1号写字楼26楼2号。应参加的监事为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大波先生主持。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议案》。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情况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在建工程等各项资产进行了清查，对各类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固定资产的可回收价值等进行减值测试。经过分析和判断，2020年度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158,942.64元，转回应收账款

减值准备 3,099.19 元。具体数据如下：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或其他	
一、坏账准备	3,099.19		3,099.19		-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3,099.19		3,099.19		-
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8,942.64			158,942.64
合计	3,099.19	158,942.64	3,099.19		158,942.64

2、本次核销资产的情况

(1) 存货报废损失

公司本期存货发生报废损失的账面净值为 87,073.56 元，该部分存货为备品备件，由于设备更新换代，相应的备品备件已无法使用。

(2) 固定资产处置及报废

公司本期对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理，对不能再使用的固定资产进行处置核销，固定资产核销损失金额共计 169,463.37 元，主要系报废的老设备。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与核销资产对 2020 年度利润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减少 2020 年度利润总额 155,843.45 元；本次核销各项资产，共减少 2020 年度利润总额 256,536.93 元。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董事会对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决议。

(二)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遵循内部控制基本原则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现代企业管理的运作要求和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董事会出具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充分反映了企业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五）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依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0 年审计报告，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 111,169.56 万元，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8,875.44 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公积金 11,116.96 万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0 元，当年已分配利润为 7,329.03 万元，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 92,723.58 万元。再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85,951.65 万元，截止 2020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78,675.23 万元（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因四舍五入存在

差异)。

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按总股本 763,440,33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0,322,469.93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存在一定差异,该分配方案依据公司自身发展阶段、未来资金安排、整体发展战略制订,具有合理性。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 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七) 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监事会对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 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